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8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1,601,967.21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对基金资产组合进行积极管理，在深入研究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对于银行存款及大额存单的投

	资，本基金根据宏观经济指标分析债券类资产和银行存款的预期收益率水平，制定和调整银行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比例、存款期限等。本基金对利率品种的投资，是在对国内、国外经济趋势进行分析和预测基础上，结合利率期限结构变化趋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变化，据此确定组合的平均久期。在确定组合平均久期后，本基金对债券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选择合适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组合的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个月银行定期整存整取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投资期限较长的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A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B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833	005099	00510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7,596,269.57 份	53,703,025.63 份	302,672.01 份

注：自 2017 年 9 月 5 日起，本基金增设 B 类、C 类份额类别，C 类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7 年 9 月 6 日，B 类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7 年 9 月 14 日。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	-------------------------------------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 财债券 A	易方达掌柜季 季盈理财债券 B	易方达掌柜季 季盈理财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85,614.59	6,874,586.73	2,775.21
2.本期利润	385,614.59	6,874,586.73	2,775.21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596,269.57	53,703,025.63	302,672.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运作期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A

阶段	净值收益 率①	净值收益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979%	0.0252%	0.2815%	0.0000%	0.6164%	0.0252%
过去六个月	1.4322%	0.0180%	0.5607%	0.0000%	0.8715%	0.0180%
过去一年	2.8181%	0.0127%	1.1246%	0.0000%	1.6935%	0.0127%
过去三年	10.4076%	0.0076%	3.4055%	0.0000%	7.0021%	0.0076%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11.8652%	0.0073%	3.7473%	0.0000%	8.1179%	0.0073%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B

阶段	净值收益	净值收益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率①	率标准差 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0.9332%	0.0252%	0.2815%	0.0000%	0.6517%	0.0252%
过去六个月	1.5031%	0.0180%	0.5607%	0.0000%	0.9424%	0.0180%
过去一年	2.9622%	0.0127%	1.1246%	0.0000%	1.8376%	0.0127%
过去三年	10.8723%	0.0076%	3.4055%	0.0000%	7.4668%	0.0076%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11.1017%	0.0076%	3.4593%	0.0000%	7.6424%	0.0076%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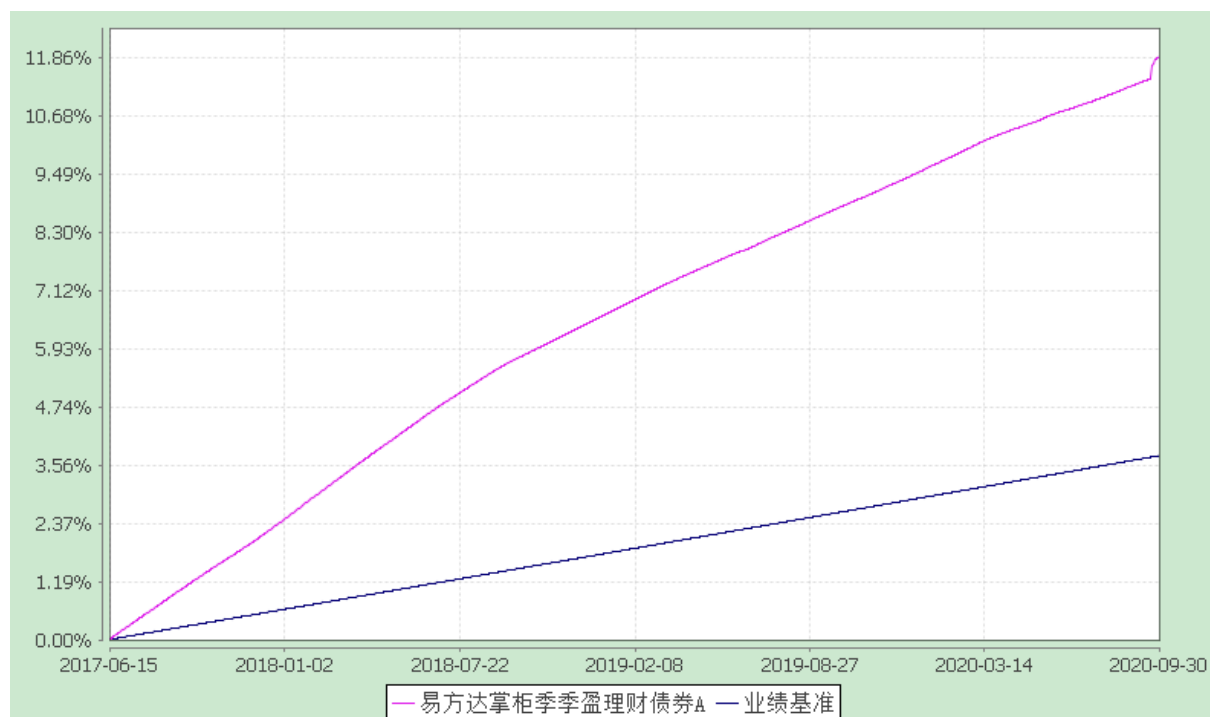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 率①	净值收益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234%	0.0252%	0.2815%	0.0000%	0.6419%	0.0252%
过去六个月	1.4829%	0.0180%	0.5607%	0.0000%	0.9222%	0.0180%
过去一年	2.9211%	0.0127%	1.1246%	0.0000%	1.7965%	0.0127%
过去三年	10.7392%	0.0076%	3.4055%	0.0000%	7.3337%	0.0076%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11.0787%	0.0076%	3.4846%	0.0000%	7.5941%	0.007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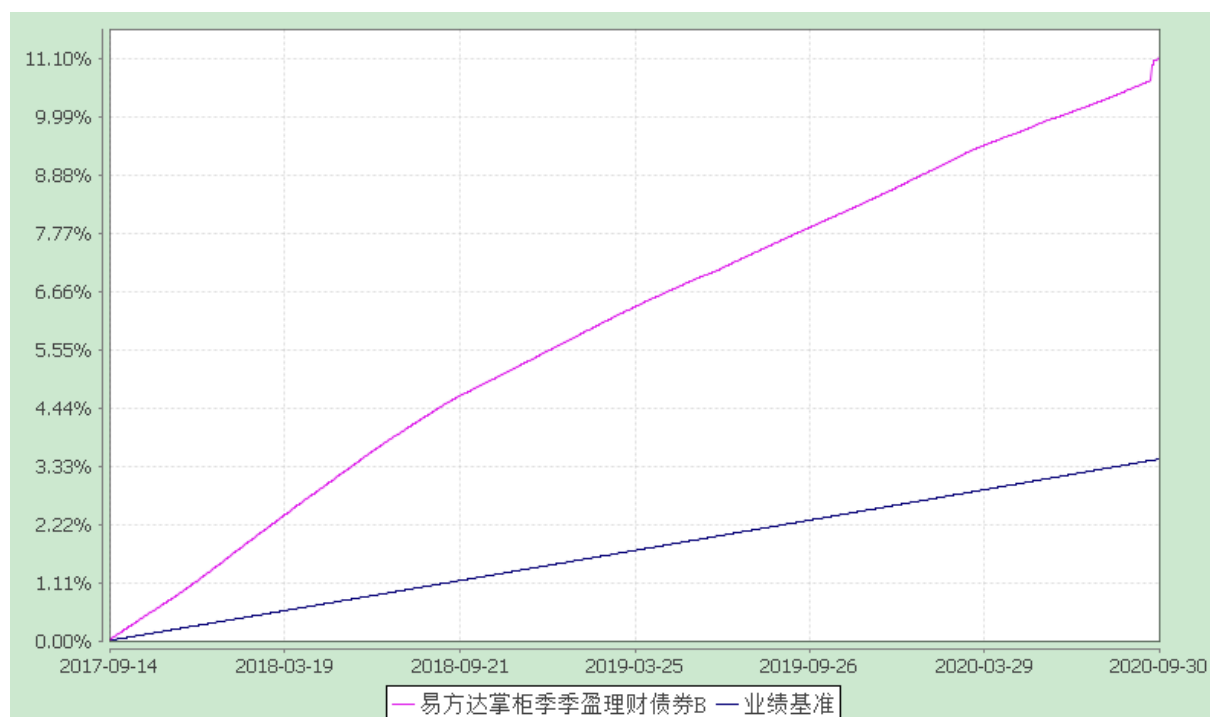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A

(2017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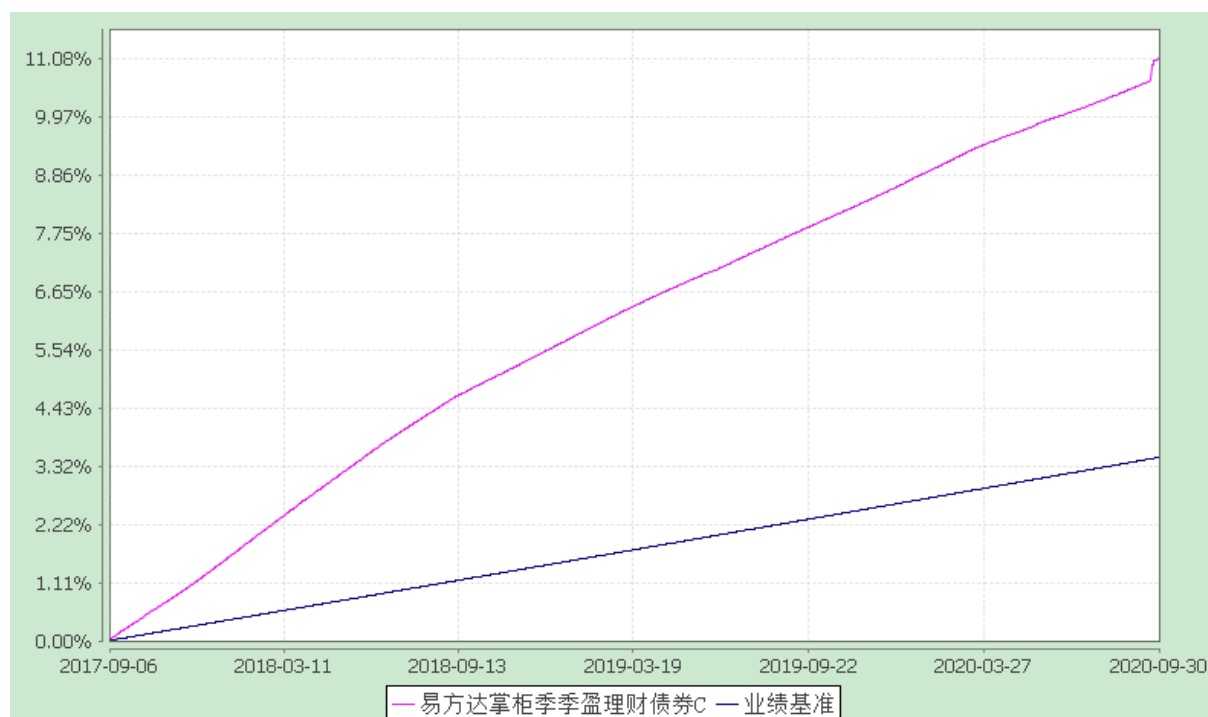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B

(2017 年 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 C

(2017 年 9 月 6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注：1.自 2017 年 9 月 5 日起，本基金增设 B 类、C 类份额类别，C 类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7 年 9 月 6 日，B 类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7 年 9 月 14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1.865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7473%。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1.10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4593%。C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1.07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4846%。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石大恽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7-06-15	-	11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债券交易员、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梁莹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天天理	2017-07-11	-	10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销售交易部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交易员、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 经理助理、易方达易理财 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 理助理、易方达天天发货 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投资经理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8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三季度,国内宏观经济仍处于复苏状态,7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8%,低于预期,但 8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6%,表现较好,总体来看,虽然经济回升的速度在放缓,但是仍然处于持续回升的过程中。投资数据方面,2020 年 1-8 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 0.3%,降幅比 1-6 月份收窄 2.8 个百分点,投资增速有所回落,但仍保持较高水平,结构上房地产和制造业投资表现持续较好,基建投资较弱,可能是受到雨水天气的影响。消费数据方面,7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下降 1.1%,8 月同比转正增长 0.5%,也呈现持续恢复的态势。通胀方面,7 月和 8 月 CPI 同比分别上涨 2.7%和 2.4%,基本符合预期,结构上主要是食品高于预期,而非食品低于预期。中上游价格月度环比连续两个月小幅回落但仍为正,这反映出供需平衡有所改善,但需求回升的速度可能也在放缓。金融数据方面,7 月新增社会融资数据略低于市场预期,8 月社融数据大幅超出市场预期,主要是由于政府债的大幅增长,同时财政存款也大幅超季节性增长,二者互相抵消之后的社融月度环比增速继续小幅回落,随着疫情的控制以及经济的持续恢复,信贷扩张的力度相比 3 月份持续有所放缓,但目前来看仍维持偏宽松的水平。

债券市场在三季度随着经济持续修复以及央行货币政策逐渐回归常态,收益率延续震荡上行的走势。季度初在股市大涨的背景下,长端利率快速上行,随后随着风险偏好的回落和部分配置力量出现,债市有所回暖,长端利率向下修复。进入 8 月,伴随经济指标短期呈现出较积极的变化,再加上市场机构对后市流动性的担忧,中短端利率上行幅度大于长端,债券收益率曲线呈现熊平走势。直到月末附近,资金面紧张态势才有所好转,短端利率上行斜率才略有趋缓。总体来看,货币市场利率水平在三季度呈震荡上行的走势,短期理财基金的收益率也逐渐回升。

操作方面,报告期内基金以同业存单、短期存款和短期逆回购为主要配置资产,在三季度组合保持了较低的剩余期限和杠杆率。总体来看,组合在三季度保持了较好的流动性和较稳定的收益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 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89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815%;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933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815%;C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92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815%。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89,288,626.05	96.84
	其中：债券	89,288,626.05	96.8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33,330.00	2.53
4	其他资产	584,858.28	0.63
5	合计	92,206,814.33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4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80 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8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8.0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48.7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21.8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1.4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02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属于理财债券型基金，不适用本项目。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989,668.09	21.8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89,668.09	21.8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00,037.84	5.46
6	中期票据	5,010,502.10	5.47
7	同业存单	59,288,418.02	64.72
8	其他	-	-
9	合计	89,288,626.05	97.47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 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1	200201	20 国开 01	200,000	19,989,668.09	21.82
2	111917105	19 光大银行	100,000	9,908,773.50	10.82

		CD105			
3	112011229	20 平安银行 CD229	100,000	9,903,734.32	10.81
3	112022023	20 邮储银行 CD023	100,000	9,903,734.32	10.81
5	112003019	20 农业银行 CD019	100,000	9,902,253.37	10.81
6	112006020	20 交通银行 CD020	100,000	9,839,106.97	10.74
7	112004060	20 中国银行 CD060	100,000	9,830,815.54	10.73
8	101782014	17 津城建 MTN004	50,000	5,010,502.10	5.47
9	012000720	20 青岛啤酒 SCP001	50,000	5,000,037.84	5.46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7 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4319%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36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202%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目前投资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基金持有的债券（包括票据）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按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每日计提收益；

(2) 基金持有的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5.9.2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18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1、授信审批不审慎；2、为还款来源不清晰的项目办理业务；3、总行对分支机构管控不力承担管理责任。2020 年 2 月 10 日，中国人民银行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182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1.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2.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3.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4.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2020 年 4 月 20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16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光大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一）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二）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三）向检查组提供与事实不符的材料；（四）账户设置不能如实反映业务实际。

2020 年 3 月 9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可回溯制度执行不到位、可回溯基础管理不到位、未传递或缺失可回溯视频资料、质检不合格业务占比较高。2020 年 4 月 20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19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邮储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一）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二）贷款核销业务漏报或错报；（三）贸易融资业务漏报；（四）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五）分户账账户数据应报未报；（六）错报总账会计数据；（七）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

2020 年 1 月 20 日，中国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72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1.汽车金融事业部将贷款调查的核心事项委托第三方完成；2.代理保险销售的人员为非商业银行人员；3.汽车消费贷款风险分类结果

不能反映真实风险水平；4.个人消费贷款风险分类结果不能反映真实风险水平；5.个人经营性贷款分类结果不能反映真实风险水平；6.汽车消费贷款和汽车抵押贷款贷前调查存在缺失；7.汽车消费及经营贷款审查不到位；8.个人汽车贷款和汽车抵押贷款业务存在同一抵押物重复抵押；9.个别汽车消费贷款和汽车抵押贷款用途管控不力，贷款资金被挪用；10.个人消费贷款及个人经营性贷款用途管控不力，贷款资金被挪用；11.部分个人消费贷款未按要求进行受托支付；12.信用卡现金分期用途管控不力；13.代销产品风险评级结果与合作机构评级结果不一致，未采用较高风险评级的评级结果；14.代销产品底层资产涉及本行非标资产，没有实现代销业务与其他业务的风险隔离；15.“双录”管理审慎性不足，理财销售人员销售话术不当。

2020 年 1 月 19 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违法违规事实，作出罚款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2020 年 3 月 9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可回溯制度执行不到位、可回溯基础管理不到位、部分可回溯视频质检结果未反馈给保险公司、可回溯资料不符合监管规定。2020 年 4 月 22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23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农业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一）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二）信贷资产转让业务漏报；（三）贸易融资业务漏报；（四）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五）分户账账户数据应报未报；（六）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2020 年 4 月 22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20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一）“两会一层”境外机构管理履职不到位；（二）国别风险管理不满足监管要求；（三）信贷资金被挪用作保证金；（四）未将集团成员纳入集团客户统一授信管理。2020 年 7 月 13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没收违法所得 55.3 万元，罚款 5260.3 万元，罚没合计 5315.6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一）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二）批量处置不良资产未公告；（三）批量处置不良资产未向监管部门报告；（四）违规转让正常类贷款；（五）个人住房贷款首付比例违规；（六）流动资金贷款被用于固定资产投资；（七）超过实际需求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八）贷后管理缺失导致企业套取扶贫贷款资金用于房地产开

发；（九）贷款用于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十）承兑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十一）保理业务授权管理不到位；（十二）贴现资金直接回流至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十三）贷款资金直接转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十四）信贷资金用于兑付到期理财产品；（十五）信贷资金用于承接承销债券；（十六）销售非保本理财产品违规出具承诺函；（十七）提供与事实不符的报告；（十八）理财产品相互交易、相互调节收益；（十九）面向一般个人投资者销售的理财产品投向股权投资；（二十）将系统内资金纳入一般存款核算，虚增存款；（二十一）开立同业银行结算账户不合规；（二十二）个别人员未经核准即履行高管人员职责；（二十三）对小微企业不当收费；（二十四）未按规定报送案件。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150 万元”的行政处罚：1、授信审批不审慎；2、总行对分支机构管控不力承担管理责任。2020 年 4 月 20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260 万元”的行政处罚：交通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一）理财产品数量漏报；（二）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三）贸易融资业务漏报；（四）信贷业务担保合同漏报；（五）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六）分户账账户数据应报未报；（七）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2020 年 7 月 28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1.2019 年 6 月，该中心对某客户个人信息未尽安全保护义务；2.2019 年 5 月、7 月，该中心对部分信用卡催收外包管理严重不审慎。2020 年 8 月 6 日，上海市黄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对交通银行太平洋信用卡中心上海分中心占用城市道路的行为罚款 300 元。

2020 年 4 月 20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27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中国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一）理财产品数量漏报；（二）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三）贸易融资业务漏报；（四）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五）分户账账户数据应报未报；（六）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

本基金投资 19 光大银行 CD105、20 邮储银行 CD023、20 平安银行 CD229、20 农业银行 CD019、20 交通银行 CD020、20 中国银行 CD060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 19 光大银行 CD105、20 邮储银行 CD023、20 平安银行 CD229、20 农业银行 CD019、20 交通银行 CD020、20 中国银行 CD060 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84,858.28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84,858.28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 理财债券A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 理财债券B	易方达掌柜季季盈 理财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6,903,914.60	1,346,623,914.93	301,011.48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85,614.59	6,874,586.73	2,775.21
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693,259.62	1,299,795,476.03	1,114.68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596,269.57	53,703,025.63	302,672.0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年09月22日~2020年09月30日	53,140,312.32	302,514.57	-	53,442,826.89	58.34%
	2	2020年07月01日~2020年09月08日	537,600,137.07	-	537,600,137.07	-	-
	3	2020年07月01日~2020年09月21日	537,163,811.66	-	537,163,811.66	-	-
	4	2020年09月09日~2020年09月14日	217,539,420.71	-	217,539,420.71	-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请投资者理性投资并关注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